济 宁 医 学 院

第 次党委会议题提报单

|  |  |
| --- | --- |
| 一、议题名称 |  |
| 二、内容简介（议题概况、紧急程度等） |  |
| 三、程序履行情况（调研论证、风险评估、合法性审查等情况，凡属于“三重一大”等重要事项，须附合法性审查意见书） |  |
| 四、拟议决事项  （按条目式填写） |  |
| 五、相关单位会签 |  |
| 六、部门  主要负责人意见 | 签名：  年 月 日 |
| 七、办公室  主要负责人意见 | 签名：  年 月 日 |
| 八、分管  校领导意见 | 签名：  年 月 日 |
| 九、党委书记意见 | 签名：  年 月 日 |
| 十、备注 | 1.三重一大事项会前论证不充分的将予以退回。  2.三重一大事项须由分管校领导和部门主要负责人向书记汇报。 |